

校字〔2023〕XXX号

河北北方学院 第三届师范生教学技能大赛实施方案

为不断提高师范生培养质量，推动我校教师教育改革
发展，实现以赛促学、以赛促教、以赛促研，根据《河北
北方学院师范生技能竞赛管理规定》（校字〔2022〕98号）
文件精神，决定举办我校第三届师范生教学技能大赛。具
体实施方案如下：

一、大赛目的

1.以赛促学。通过竞赛，主动适应并服务于基础教育改
革发展对师资培养的需求，提高师范生教学基本素质和能
力，加强师范生实践应用能力。

2.以赛选优。通过竞赛，检验基础教育师资培养质量，加强教师基本技能的学习与训练，促进教师教育的发展，为省级、国家级大赛选拔优秀选手。

二、组织机构

主办：教务处、教师教育学院、校团委

承办：教师教育学院

校级评审委员会：

负责审定校级师范生教学技能大赛方案、评定校级比赛的获奖人选。校级评审委员会主任由教务处处长、教师教育学院院长担任，成员由学校教学委员会委员代表、教授代表、中青年教师代表、特邀代表、相关职能处室代表组成。

教学单位评审委员会：

负责组织开展好本单位的竞赛活动，并择优选拔推荐师范生代表参加学校决赛。教学单位评审委员会主任由主管教学的副院长（副主任）担任，成员由本单位教学委员会核心成员、教授代表、中青年教师代表、基层教学组织负责人组成。

三、大赛项目

大赛项目包括教学设计、说课、授课。

1.教学设计。选手选择完成1课时的教学设计，内容包括学情分析、教材分析、教学目标，教学过程、教学评价、设计理念等。

2.说课。选手围绕完成的 1 课时教学设计进行不超过 5 分钟的说课。

3.授课。根据比赛题目，选手合理设计教学目标和课堂教学流程，进行不超过 15 分钟的授课。

三个项目评分权重为，教学设计 20%，说课 20%，授课 60%。

四、参赛对象

本次大赛的主赛年级为 2021 级师范类专业本科学生，其他年级的师范类专业学生自愿报名参赛。

五、大赛内容与形式

大赛分为预赛和决赛两个部分。

（一）预赛

各师范类专业所在教学单位根据决赛的内容和要求开展预赛，选拔推荐参加决赛的选手。

预赛选拔分组及名额分配见下表。

大赛分组	学科	决赛名额（人）
文科组	语文	6
	英语	6
	历史	4
	思想政治教育	4
理科组	数学	4
	物理	4
	化学	4

学前及音体美组	学前教育	4
	音乐	5
	舞蹈	2
	体育教育	3
	美术	4
合计		50

(二) 决赛内容及要求

本次大赛学段为中学和学前教育段，教学设计与授课内容以国家课程标准为依据，不指定教材。

1. 教学设计文本

参赛选手从各学科现行中学和幼儿园教材中选择某一章节的某一内容进行 1 课时的教学设计。教学设计字数为 2000 字左右，可附加图表和照片，同时说明使用的教科书及其目次。

教学设计要求采用 A4 竖版排版，字体一般用仿宋，标题为 3 号黑体，正文小 4 号，行距 1.5 倍。

2. 说课及授课要求

各学科说课和授课内容依据现行课程标准和教材自选，选手需提交所使用教科书的版本信息。

教学设计、说课和授课的内容要相互对应，保持一致。

六、奖项设置

大赛选手奖设一、二、三等奖和优秀奖，详见下表。

大赛分组	决赛名额 (人)	一等奖	二等奖	三等奖
文科组	20	2	4	6
理科组	12	1	3	4
学前及音体 美组	18	2	4	5

进入决赛未取得名次的均为优秀奖。所指导学生获三等奖以上的教师为优秀指导教师。学生由团队指导的，团队排序在前2位的为优秀指导教师。

七、有关事项及要求

(一) 大赛决赛暂定于2023年11月中旬举办。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二) 各参赛教学单位要认真做好预赛工作。要以此次大赛为契机，围绕教师教育改革与发展，重点提升师范生基本教学技能，促进学生学以致用，把优秀选手推荐出来。

(三) 各参赛教学单位通过预赛选拔优秀选手参加决赛，报名时填写《河北北方学院第二届师范生教学技能大赛决赛选手推荐表》。

各教学单位于2023年11月10日前完成预赛，并将报名表电子版报送至指定邮箱。

联系人：左俊楠，联系电话：18931311851 邮箱：675420627@qq.com。

